

证券代码：873486

证券简称：三匹马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东三匹马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变更主体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变更方式

宁波恒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由宁波恒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陈爱呈，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宁波恒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使得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由宁波恒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无控股股东，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宁波恒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由李庄祥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二、变更后第一大股东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

姓名	陈爱呈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6年1月至2019年4月，于苏州贝特瑞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于苏州鑫昶玖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聚氯乙烯及其他化工产品的批发和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张家港市杨舍镇扬子路18号（鑫澳大厦）B605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苏州鑫昶玖新材料有限公司：直接持有100.00%股权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三、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2025年1月20日，转让方山东三匹马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宁波恒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陈爱呈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宁波恒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所持的三匹马35.00%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陈爱呈将直接持有三匹马1,750,000股股份（上述权益变动情况系假设除本次收购导致的权益变动外，三匹马股权结构未发生其他变动），所占比例为35.00%，将成为三匹马的第一大股东，宁波恒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三匹马30.00%的股份。公众公司将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收购将导致三匹马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经营管理不存在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是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的《收购报告 书》等相关文件。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是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的《收购报告 书》等相关文件。

(二) 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 限售情况

《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进行公众公司收购后，收购人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收购人在被收购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2 个月的限制。”陈爱呈已出具承诺，自完成本次收购后 12 个月内不会以任何形式转让股份。

(四) 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山东三匹马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 2、《北京博星证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关于山东三匹马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

书之财务顾问报告》；

3、《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三匹马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的法律意见》；

4、《上海先诚律师事务所关于陈爱呈收购山东三匹马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三匹马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